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 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 临 2023-035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于2023年5月23日起6个 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320万元且不超过420万元。本 欠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1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8%,增持金额为 265.40 万元。原定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增持计划主体实际增持金额已超过区间下限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

风险。

1、增持主体:本次计划增持人员包括公司董事、总经理何秀侠女士,副总 经理何武勇先生,董 事、总工程师杨红文先生,副总经理徐三能先生,副总经 理杨云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金彪先生,

财务总监金昊先生。 2. 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徐三能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09%;金昊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2%;其他人员未持有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9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实施本次增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增持金额(万元)
1	何秀侠	董事、总经理	100-120
2	杨红文	董事、总工程师	40-50
3	徐三能	副总经理	40-50
4	何武勇	副总经理	40-50
5	杨云	副总经理	30-50
6	金 彪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50
7	金 吳	财务总监	30-50

上述人员合计增持金额不少于 320 万元,不超过 420 万元。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 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增持。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除法律、法规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

牌,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1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8%,合计 增持金额为 265.40 万元,已超过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增持时间已过半。具体情况如下: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万元

增持主体	职务	增持数量	增持金額	增持股份占总股本 比例	增持后持股比例
何秀侠	董事、总经理	45,000	106.83	0.0068%	0.0068%
金 彪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00	48.32	0.0030%	0.0030%
杨红文	董事、总工程师	17,400	42.15	0.0026%	0.0026%
何武勇	副总经理	20,000	47.86	0.0030%	0.0030%
金 吳	财务总监	4,200	9.94	0.0006%	0.0026%
杨云	副总经理	4,200	10.30	0.0006%	0.0006%
徐三能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09%
	合计(注)	110,800	265.40	0.0168%	*100 \# "0.00%" 0.0197%

注, 屋差系四全五人形成。

原定增持计划时间过半,何秀侠、金彪、杨红文、何武勇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金昊、杨云实际 增持金额大达到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 50%,徐三能管未实施增持计划。上述实际增持金额未达到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 50%,徐三能管未实施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 50% 及未实施增持计划的主要原因是增持人员基于自身资金安排方面的考 虑,未来增持人员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发生变化。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

权益变动及赎买买卖酿票期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

>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或重大遗漏。 、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规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累计 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同意公司为全货子公司绍兴运通液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的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e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1)、《关 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绍兴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以下简称"《担保书》"),合同编号为 571XY202302928601。《担保书》中约定, 1867年)加坡时运体,从以下间外、过程体门外、自口调调与27、174126-2020018。1944 177年32年,公司为运通与招商银行组兴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571XY2023029286 号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需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以下简称"《授信协议》")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主债权本 金余额最高额为800万元。保证范围为招商银行绍兴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运通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 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三、被扣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运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其情况如下:

1、运涌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绍兴运通液力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5505234719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大道以西6幢以北

法定代表人:金言荣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0年 01 月 1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研发、制造、销售:液力机械产品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运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中世:儿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76,297.19	23,022,573.44
负债总额	9,286,444.18	10,463,499.75
净资产	11,889,853.01	12,559,073.69
项目	2022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287,652.50	5,226,972.29
利润总额	2,415,759.63	669,764.36
净利润	2,319,517.12	669,220.68

保证人: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为800万元人民币

及其他按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市捌佰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市银行组织分子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对子公司授权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6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3%;实际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5%,其中包括前次为运通提供的已到期担保金额 800 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无涉及诉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不可撤销担保书》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 2023-026 证券代码:601908

##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南通运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运泰"或"债务人 I")、九江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合计5,2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为南通运泰提供 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担保,已为

九江芯硕提供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因办理融资业务, 南通运泰与华润融资和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和赁"或"债权人")签订 了本金为 2,7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包括附件及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 = 1 \\* ROMAN I")。为确保南通运泰在主合同 = 1 \\* ROMAN I 项下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公司于 2023

平8月22日与华润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和《股权质押合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所 持有的南通运泰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因办理整设业务,九江芯硕与华洞租赁签订了本金为 2,5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包括附件及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2 \\* ROMAN II")。为确保九江芯硕在主合同=2 \\* 

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 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50.00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 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5.0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起 过 25.00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3-012、临 2023-016、临 2023-02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

本次担保额度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扫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南通运泰 1、被担保人全称:南通运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MA1Q00NX9 3、成立日期:2017年7月26日

4、注册地址:海安县城东镇堑南村三组

5、法定代表人:谢月云 6. 注册资本 · 2.000.00 万元

7、主营业务:新能源研发;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电力设备销 售;建筑业劳务分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南通运奏资产总额 4 140 24 万元 负债总额 1 297 57 万元 净资

空 2,842.6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1.34%;该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73.84 万元,净利润 236.6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南通运泰资产总额 4,093.71 万元, 负债总额 1,218.87 万元, 净资产

2.874.8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9.77%;该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9.15 万元,净利润 27.8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公司直接持有南通运泰100.00%的股权,南通运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被担保人全称:九江芯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1MA35MKMT9Y

3、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9日 4. 注册协址, 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赤湖工业园

5、法定代表人:谢月云

6、注册资本: 1,300,00 万元

7.主营业务: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开发、运行维护及其信息和技术的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微电网系统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服务;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 各类商品和技术出口业务;多晶硅和单晶硅材料制品、光伏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制造、加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76,297.19	23,022,573.44
负债总额	9,286,444.18	10,463,499.75
净资产	11,889,853.01	12,559,073.69
项目	2022年 1~12月(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287,652.50	5,226,972.29
利润总额	2,415,759.63	669,764.36
净利润	2,319,517.12	669,220.68

运通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被保证人:绍兴运通液力机械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 是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保证范围:保证范围为招商银行绍兴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运通提供的贷款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无对外担保。本次为运通提供担保后,公司

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九江汇顺资产总额 4,809.26 万元,负债总额 2,853.87 万元,净资产 1,955.3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9.34%;该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13.10 万元,净利润 173.2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九江芯硕资产总额 4,516.82 万元,负债总额 2,562.35 万元,净资产 1,954.4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73%;该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97.95 万元,净利润-5.4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公司直接持有九江芯硕100.00%的股权,九江芯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南通运秦提供担保签署的《保证合同》

1、主债权本金金额: 2,700.00 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扣保范围:

R证范围为债权人基于主合同Ⅰ对债务人Ⅰ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Ⅰ在主 合同 I 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租前息(若有)、手续费、租赁保证金、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 赔偿金等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 I 项下约定的租金调整,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主 合同 I 无效、被撤销、解除或主合同 I 法律关系被认定为不构成融资租赁法律关系时,债务人 I 应 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支付前述款项所涉及的全部税费。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 I 项下债务(如为分期履行,则为最后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债务履行期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变更后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 I 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则保证期间为因主合同 I 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而另

(二)公司为九汀芯硕提供扣保签署的《保证合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相保范围

保证范围为债权人基于主合同Ⅱ对债务人Ⅱ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Ⅱ在 主合同 II 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租前息:若有一手联责,租赁保证金。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 II 项下约定的租金调整,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 主合同 II 无效、被撤销、解除或主合同 II 法律关系被认定为不构成融资租赁法律关系时,债务人 II 立当支付、返还、赔偿债权人的全部款项;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而支付的 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Ⅱ项下租赁物取 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支付前述款项所涉及的全部税费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 Ⅱ 项下债务(加为分期履行,则为最后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债务履行期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变更后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Ⅱ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则保证期间为因主合同Ⅱ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而另 行确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扣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 会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扣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 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巳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宜。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 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预计担保及授权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

形,我们同意本次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不,系订对外担保效缸及地别担保的效配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7.7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42.81%,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 保总额为47.79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2.81%, 无谕期对外担保。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3

###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铂科技")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对套铂科技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7,330.06 万元:公司对所有子公司担保条额为115,392.88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鑫铂科技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5,330.06 万元;公 对所有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13,392.88万元。

●无逾期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担保事项。

、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 次会议、2023年6月30日召开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情况、公司拟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 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子公司鑫铂科技因业务发展需要,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支行申请开 通融链通2,000万元人民币。为确保上述协议的履行,公司为鑫铂科技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的最高本金限额为7.500万元人民币。2023年8月18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完成签署。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开健
住所	天长市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高性能有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光优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优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汽车零都配件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主营业务	铝型材和铝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股东构成	公司直接持股 71%,通过苏州鑫铂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29%
2. 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	女据

1、工商登记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鑫铂科技的总资产为 156,976.74 万元,净资产为 35,816.31 万元,

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 12,353.90 万元(2022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鑫铂科技的总资产为 171,354.51 万元,净资产为 38,748.93 万元,2023 年 第一季度实现净利润 2,932.62 万元。(2023 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鑫铂科技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 3、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支行

4、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市伍仟万元整的债权本金以及利息(含罚息、复利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 他款项、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 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公证费等)。

6、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董事会章见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人鑫铂科技为公司子公司。公司为鑫铂科技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能够保 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鑫铂科技的生产经营需要。截至2022年12月31日鑫铂科技资产负 债率为77.18%,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公 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八、系以为内归作效晶及應到坦床效晶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于公司鑫铂科技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73,500 万元,占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争资产的比例为 38,93%;公司实际对子公司鑫铂科 技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47,330.0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的比例为 25.07%。公司累计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 115.392.88 万元人民币(注: 其中距离上次 担保进展公告后发生的对子公司鑫铂科技 195.36 万元、安徽鑫铂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93.42 万元的担保未进行披露,原因为此次担保最高额合同已披露,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2023年5月5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14)、《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3-066),在此最高额担保合同下后续进行融资公司未进行逐笔披露),公司累计对外实际担 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1.12%,以上担保全部是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所有子公司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34,607.12万元。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 七、备杳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融链通业务合作协议》; 3、交易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 - 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情况

1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总数317,241,376股,占公司有表 央权息股份的 62.124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代表股份 14.713.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怠股份的 61.62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527,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4950%;

公司代码:603025

####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界一下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 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ec.com.cm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為發雷鬼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F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F	大豪科技		60302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姓名					郭玉静		
电话	010-59		010-59248942			010-59248923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电子信箱		zqb@da	haobj.com			zqb@dahaobj.com		
2.2 主要财务数 单位:元 币种								
		本报告	·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3,301,619,727.05	3,126,526,740.15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5,808,096.02	2,037,847,891.42	-0.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34,753,753.95	746,121,712.70	2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783,964.39	221,293,216.35	-1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77,685,633.69	160,510,464.89	1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97,679.62	132,261,545.06	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11.67	减少 3.0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0	-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4	14.29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8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	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股份数量	记或冻结的		
北京一轻控股有 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89	364,783,369	0	无	0		
郑建军	境内自然人	13.08	145,131,422	0	无	0		
吳海宏	境内自然人	10.84	120,234,091	0	无	0		
潭庆	境内自然人	8.63	95,721,149	0	无	0		
孙雪理	境内自然人	8.63	95,721,149	0	无	0		
赵玉岭	境内自然人	8.63	95,721,14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4	2,715,353	0	无	0		
爱慕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1,677,000	0	无	0		
傅瑞长	境内自然人	0.10	1,123,800	0	无	0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0	1,105,964	0	无	0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 

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古编号:2023-0006。 2,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系。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 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24,333,311 股为基数,由合体股东每股液发现金红利 0.2 元(合稅),每股而 送红股 0.2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4,866,662.2 元,派送红股 184,866,662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 设本为 1,109,199,973 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 披露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告编号: 2023-035。

32.89%。一轻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郑建军先生本的 45.97%。 董事长: 韩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 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 2023-051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e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特股份预披露公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创合精选创 业投资会伙企业(有限会伙)(以下简称"杭州创会")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创合")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目后的六个月 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转总量不超过,1616,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在任意连 续 90 个自然日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总量不超过 3,232,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诚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租投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创合出具的(假份减转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 逐)截至 2023 年 8 月 22 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国投高科及杭州创合共 计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3,20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11%)。本轮减持后,国投高科及杭州 创合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6,460,797 股(占公司规定股本的 7.9956%)。现将国投高科及其一致 行动人杭州创合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區 (一)股东	战持情况 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股)	减持股数(万 股)	减持比例(%)
国投高科		2023.2.23-2023.2.28	30.87	35.0000	0.4331
		2023.3.1	30.36	30.36 5.0000	
	集中竞价	2023.5.25-2023.5.31 28.02 6.00		6.0000	0.0743
		2023.6.14-6.15	28.26	7.0000	0.0866
		2023.7.6-2023.7.10	28.58	27.0000	0.3341
	大宗交易	2023.6.21	25.60	160.0000	1.9801
		2023.2.23-2023.2.28	30.86	35.0000	0.4331
		2023.3.1	30.37	5.0000	0.0619
杭州创合	集中竞价	2023.5.25-2023.5.31	28.03	5.8900	0.0729
nmeia	乗中克1/1	2023.6.14-6.15	28.25	7.1100	0.0880
		2023.7.6-2023.7.10	28.58	27.0000	0.3341
		2023.8.14	31.88	0.8000	0.0099

320.8000 3.9701 注: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含五人原因所致。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自公司上市以来,国投高科和杭州创合

累计已减持	3.9701%。 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	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	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751.8797	9.3050	511.8797	6.3348
国投高科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751.8797	9.3050	511.8797	6.3348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杭州创合	合计持有股份	215.0000	2.6608	134.2000	1.6608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215.0000	2.6608	134.2000	1.6608
1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创合本次的减持计划实施未违反《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 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村

三、备查文件 国投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创合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共6人,代表股份2,527,700 图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4950%。 (2)公司董事以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

··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次了1增加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宣称17公司事任约10次年数表达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2,5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安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等 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 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程代刊本日达、日永。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的《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3-066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 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世纪	3000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劲胜智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波				
电话	0755-27097819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4 号 2 栋				
电子信箱	ir@szccm.com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会计差错更正 年同期 x报告期 -274,756,3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71,801.49 -299,756,365.2 希释每股收益(元/股) 年度末

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 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一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 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 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单位: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62,773,216.62 4,607,762,752.29 4,607,762,752.29

及告期末表。 又恢复的优生 3股在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是东名称 2东性质 护股比例 持股数量 4,327,375 6外法人 経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53% ,983,100 有法人 42,335,500 0.62% 10,361,220

5期内,夏军先生与凌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 bx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

成至报告期末,股东深圳市优美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美系 好18号系资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で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厄用 **■** 小厄用 八司招生期守际控制 / 未发压亦再 公司报告初实的控制人不及主变更。 (五)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六)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功 - ( ) 基文字·火 (一) 高端教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进展情况 公司高端智能装备产品市场需求旺盛、业务发展势头良好、产能缺口矛盾显现,为进一步扩大 通用机型业务规模提高业务发展质量、公司拟总投资18亿元,在浙江省湖州市建设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计划建设立加、卧加、龙门生产线,打造高端数控机床华东制造基地。报告期内,项目已完成土地竞买、立项备案,已启动厂房建设,并使用过 渡厂房开展生产经营,已搭建完整的生产运营组织架构,产能稳定爬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年10月11日、2022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高 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关于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关于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关于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关于高端数控机床制造产业化生产经营,已搭建完整的生产运营组织架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厂房一期项目主体已建设完毕,装修工作正按计

划正常进行。 (二)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五轴数控机床合资公司的进展情况 (一)主页了公司为70次页区上租地双5500水百页公司的过程时间。 2022年度、公司金管子公司创始至42度(深圳)划方广州军编号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 区由创世纪投资(深圳)控股的主营五轴数控机床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业务的合资公司霏鸿智 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合资公司罪鸿智能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原股东广州霏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人员注入巳完成,采购、生产、销售等工作正在 E常开展,研发方面,积极投入资金进行新产品研发,以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市场拓展方面,进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08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可川坦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 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 计划于 2023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

● 向腳征集方式,投資者可于2034年 08 月 24 日(星期四)至 08 月 30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sz-hiragawa.com 进行提问。

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

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 行回答。 .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 地占 -)召开时间: 2023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3:00-14:00

-、> 500人以 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朱春华先生,独立董事王世文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周博女士 等(具体参会人员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8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sz-hiragawa.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 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 r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512-57688197

联系邮箱:ir@sz-hiragawa.com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